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210　证券简称:飞马国际　公告编号:2011-029

2011 半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黄国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国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健江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飞马国际	
股票代码	002210	
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健江	张余金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08号阳光高尔夫大厦26楼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08号阳光高尔夫大厦26楼
电话	0755-33356399	0755-33356333-8873
传真	0755-33356087	0755-33356087
电子信箱	jianjiang.zhang@fmscm.com	andrew.zhang@fmscm.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5,885,387,026.51	4,686,709,436.84	25.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508,066,245.58	473,708,734.72	7.25%
股本(股)	306,000,000.00	306,0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66	1.55	7.10%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568,917,796.37	1,155,134,905.99	208.96%
营业利润(元)	60,477,510.43	41,464,767.18	45.85%
利润总额(元)	57,176,331.96	42,615,658.08	34.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602,084.95	31,833,538.01	3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3,962,121.37	31,833,538.01	6.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0	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0	4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8%	7.17%	1.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2%	6.28%	0.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66,673,044.25	146,238,516.25	424.2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2.51	0.48	422.92%

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3,096.8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139,653.3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04,275.31	
所得税影响额	-3,198,511.25	
合计	9,639,963.58	-

2.2.3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3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股份变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17,431,000	71.06%				-200,587,500	-200,587,500	16,843,500	5.5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05,650,000	67.21%				-205,650,000	-205,650,000	0	0.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94,400,000	63.53%				-194,400,000	-194,400,0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250,000	3.68%				-11,250,000	-11,250,000	0	0.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11,781,000	3.85%				5,062,500	5,062,500	16,843,500	5.5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8,569,000	28.94%				200,587,500	200,587,500	289,156,500	94.50%
1.人民币普通股	88,569,000	28.94%				200,587,500	200,587,500	289,156,500	94.5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06,000,000	100.00%				0	0	306,000,000	100.00%

3.2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25,265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州市飞马运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41%	190,970,600	0	84,500,000
赵百军	境内自然人	3.94%	12,063,000	9,047,250	6,000,000
金军平	境内自然人	1.23%	3,758,107	0	
黄山威	境内自然人	1.19%	3,645,000	2,733,750	0
印健	境内自然人	1.10%	3,375,000	3,375,000	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9%	3,029,400	0	0
曹杰	境内自然人	0.74%	2,250,000	1,687,500	0
中国工商银行-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9%	1,200,000	0	
钟秀丽	境内自然人	0.28%	844,300	0	
王儒华	境内自然人	0.27%	812,3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广州市飞马运输有限公司	190,970,600	人民币普通股
金军平	3,758,107	人民币普通股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3,029,400	人民币普通股
赵百军	3,015,75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黄山威	911,250	人民币普通股
钟秀丽	844,3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儒华	812,300	人民币普通股
付娟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曹杰	562,5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1、六名无限售条件股股东中广州市飞马运输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黄桂勉是自然人股东黄山威之堂弟,黄山威与广州市飞马运输有限公司为关联股东。2、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为广州市飞马运输有限公司在国信证券办理融资融券业务的证券账户,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3、广州市飞马运输有限公司与其他四名限售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年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其中: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变动原因
黄国喜	董事长	0	0	0	0	0	0	
印健	董事长(历任)	4,500,000	0	1,125,000	3,375,000	3,375,000	0	二级市场减持
黄壮勉	董事、总经理	0	0	0	0	0	0	
赵百军	董事 副总经理	12,063,000	0	0	12,063,000	9,047,250	0	
张健江	董事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曹杰	董事 副总经理	2,250,000	0	0	2,250,000	1,687,500	0	
郑艳玲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熊楚熊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曾国安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罗照亮	监事	0	0	0	0	0	0	
刘微	监事	0	0	0	0	0	0	
赵自民	监事	0	0	0	0	0	0	
黄山威	副总经理	3,645,000	0	0	3,645,000	2,733,750	0	
黄壮媚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黄韬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王丽梅	董事	0	0	0	0	0	0	

§5 董事会报告

5.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供应链管理服务	356,891.78	343,678.26	3.70%	208.96%	222.84%	-4.14%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①综合物流服务	12,071.42	8,777.37	27.29%	79.17%	113.35%	-11.65%
②贸易执行服务	343,305.35	334,515.70	2.56%	220.57%	228.44%	-2.33%
其中:能源行业	325,630.07	317,677.29	2.44%	309.07%	316.97%	-1.85%
IT、电子行业	15,138.27	14,408.99	4.82%	-31.41%	-30.39%	-1.40%
其他行业	2,537.02	2,429.42	4.24%	-53.17%	-51.06%	-4.12%
③物流园经营收入	1,515.00	385.19	74.57%	-10.08%	-21.66%	3.76%

5.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华南地区	38,069.20	526.29%
华北地区	76,690.85	150.41%
东北地区	32,228.41	119.48%
华东地区	86,135.73	67.59%
西南地区	7,981.80	227.34%
西北地区	54,317.66	
华中地区	30,795.99	
亚洲(除中国以外)	30,672.13	198.11%

5.3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56,891.78万元,比去年同期的115,513.49万元增加了208.96%,变化的因素主要是:公司贸易执行服务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了220.57%,公司在稳步发展IT、电子、家电、塑化等行业的供应链业务同时,大力拓展能源行业供应链业务,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了309.07%,取得了一定的效果;综合物流服务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了79.17%,是公司基于桩基型供应链业务的发展方向,对业务的种类、客户等进行了更精细的细分,而且随着与客户合作的深入,业务节点和链条的延伸,由单一节点服务延伸为多节点服务。

5.4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共实现毛利13,213.52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45.88%,综合毛利率为3.70%,比去年同期减少了4.14%,主要原因如下:

①公司综合物流服务的毛利率比去年同期减少了11.65%,主要是经济环境影响,物流运输、报关等环节的成本费用有所上升所致。

②贸易执行服务收入的毛利率比去年同期减少了2.33%,主要是经济环境的影响,总体供应链业务的毛利率都出现了不同程度的下降。其中,能源行业下降了1.85%,IT电子行业下降了1.40%,塑化等其他行业下降了4.12%。

③物流园经营收入的毛利率比去年同期增加了3.76%,主要是因为其成本中的部分投资性房地产的摊销已计提完,导致其成本比去年同期下降了21.66%,导致该业务的毛利率去年同期有所上升。

④随着能源行业供应链业务收入在公司贸易执行服务收入中所占的权重不断上升,其对公司总体毛利率的影响越来越大。

5.5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360.21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了36.97%。公司净利润同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如下:

①主营业务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56,891.78万元,比去年同期的115,513.49万元增加了208.96%,变化的因素主要是:公司贸易执行服务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了220.57%,公司在稳步发展IT、电子、家电、塑化等行业的供应链业务同时,大力拓展能源行业供应链业务,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了309.07%,取得了一定的效果;综合物流服务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了79.17%,是公司基于桩基型供应链业务的发展方向,对业务的种类、客户等进行了更精细的细分,而且随着与客户合作的深入,业务节点和链条的延伸,由单一节点服务延伸为多节点服务。

②综合毛利率: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共实现毛利13,213.52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45.88%,综合毛利率为3.70%,比去年同期下降了4.14%,其主要原因是受经济环境影响,公司运营成本上升导致,而且基于供应链业务的特性,贸易执行服务收入的毛利率相对偏低,尽管随着公司供应链行业的拓展,特别是能源行业供应链业务的拓展,公司整体营收上升,但由于贸易执行服务的毛利率的下降,同时其在公司整体营收中所占的比重不断加大,对公司综合毛率的影响也越来越大,导致公司今年上半年的综合毛利率下降。

③期间费用: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比去年同期分别增长83.40%、7.01%、167.84%。销售费用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业务增长所致。财务费用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因业务规模扩大而相应新业务需要增加了银行授信规模,以及公司融资成本上升所致。

④所得税费用,报告期内母公司所得税率从22%上升到24%,所得税费率比去年同期有所上升。

5.6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6.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387.14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8.7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3,935.9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3,935.9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451.2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4.8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黄江塑胶物流园一期工程续建及综合物流项目	是	18,786.00	3,060.60	0.00	3,060.60	100.00%	2009年01月31日	123.00	是	是	
全国物流业务网络建设项目	是	12,764.10	8,390.64	98.76	8,390.64	100.00%	2008年12月31日	1,125.0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1,550.10	11,451.24	98.76	11,451.24	-	-	1,248.00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00	0.00	0.00	0.00	-	-	0.00	-	-	
合计	-	31,550.10	11,451.24	98.76	11,451.24	-	-	1,248.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项目说明)	1、黄江塑胶物流园一期工程续建及综合物流项目:目前的国际、国内市场环境的变化使项目建设的背景、条件都有了很大的改变。基于稳健的原则,该项目现已暂缓,除前期投入用于综合物流业物开展的流动资金外,暂不计划继续投入资金。在市场因素明确后并根据新的市场环境进行可行性研究后,确定新的投资计划。 2、全国物流业务网络建设项目:鉴于2008年以来的市场环境的急剧变化,公司在仓库的取得方式上目前没有采取购买的方式,而是采取租赁的方式,待市场因素明确后再根据市场的情况确定。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08年一场由美国次贷危机引发的金融海啸正在席卷全球,迫使欧洲央行、美联储以及日本、澳大利亚、加拿大等国央行多次注入资金以挽救金融市场。在本次金融危机中,由于美国和欧洲,甚至全球都受到沉重打击,经济萎缩,消费需求大幅下降。 我国的现代物流服务业鉴于其行业特点,此次由次贷危机引发的金融海啸对其短期直接影响总体上不会太大,但长远来说,次贷危机对包括现代物流服务业的我国经济长期发展的间接影响不可低估。现阶段,随着规模小抗风险能力差的国内部分中小企业纷纷倒闭,金融危机对我国实体经济的影响,已初步体现出来,对我国现代物流行业也造成一定的冲击。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由于国际、国内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黄江塑胶物流园一期工程续建及综合物流项目"及"全国物流业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建设的背景、条件都有了很大的改变,基于稳健的原则,上述项目已暂缓或在仓库的取得方式上采取了租赁的方式。公司在经过充分详细的市场调研和实地考察,综合分析各项数据指标以及结合公司多项经营优势的基础上,拟利用公司丰富的供应链行业经验,充分发挥内外资优势以及山西、陕西地区煤炭资源的优势,将实际剩余的募集资金用于公司煤炭供应链网络的建设,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募集资金收益,提升公司整体利益,为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 项目投资总额为16,924万元,主要用于西北地区煤炭供应链物流网络的建设和运作。其中:固定资产投资10,885万元,流动资金2,685万元,业务配套资金3,354万元。变更募集资金余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深圳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核准备案(深发改备案[2010]083号),履行了有关备案程序。 2011年3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剩余的募集资金用于公司煤炭供应链网络项目的建设。 2011年4月22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上述相关信息披露情况为:《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编号:2011-012)、《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11-011号)、《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11-019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由于国际、国内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黄江塑胶物流园一期工程续建及综合物流项目"及"全国物流业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建设的背景、条件都有了很大的改变,基于稳健的原则,上述项目已暂缓或在仓库的取得方式上采取了租赁的方式。公司在经过充分详细的市场调研和实地考察,综合分析各项数据指标以及结合公司多项经营优势的基础上,拟利用公司丰富的供应链行业经验,充分发挥内外资优势以及山西、陕西地区煤炭资源的优势,将实际剩余的募集资金用于公司煤炭供应链网络的建设,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募集资金收益,提升公司整体利益,为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煤炭供应链网络建设项目"已经深圳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核准备案(深发改备案[2010]083号),并经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本公司款项已分别存放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福田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可根据市场环境变换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止201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尚未投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11,488.61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3,172.76万元存放于东莞飞马于湛江银行深圳分行开立的定期存款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5.6.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煤炭供应链网络建设项目	全国物流业务网络建设项目	13,935.90	0.00	0.00	0.00%	2012年03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合计	-	13,935.90	0.00	0.00	-	-	0.0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由于国际、国内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黄江塑胶物流园一期工程续建及综合物流项目"及"全国物流业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建设的背景、条件都有了很大的改变。基于稳健的原则,上述项目已暂缓或在仓库的取得方式上采取了租赁的方式。公司在经过充分详细的市场调研和实地考察,综合分析各项数据指标以及结合公司多项经营优势的基础上,拟利用公司丰富的供应链行业经验,充分发挥内外资优势以及山西、陕西地区煤炭资源的优势,将实际剩余的募集资金用于公司煤炭供应链网络的建设,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募集资金收益,提升公司整体利益,为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 项目投资总额为16,924万元,主要用于西北地区煤炭供应链物流网络的建设和运作。其中:固定资产投资10,885万元,流动资金2,685万元,业务配套资金3,354万元。变更募集资金余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深圳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核准备案(深发改备案[2010]083号),履行了有关备案程序。 2011年3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剩余的募集资金用于公司煤炭供应链网络项目的建设。 2011年4月22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上述相关信息披露情况为:《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编号:2011-012)、《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11-011号)、《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11-019号)。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5.7 董事会下半年的经营计划修改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5.8 对2011年1-9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1年1-9月预计的经营业绩	非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50%以上		
2011年1-9月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非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	50.00%	~~ 80.00%
	预计2011年1-9月非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同比增长幅度为50%-80%。		
2010年1-9月经营业绩	非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833,538.01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继续大力发展供应链管理业务,加快煤炭供应链网络的建设,大力拓展能源行业供应链业务,同时不断优化公司管理流程,完善公司体系建设,增收节支从而提高经营效率,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努力完成公司董事会制定的2011年经营目标。		

5.9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10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 重要事项

6.1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6.1.1 收购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6.1.2 出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6.1.3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6.2 担保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否)
上海合冠供应链有限公司	--	3,000.00	2010年05月01日	0.00	保证	至2011年5月	是	是
上海合冠供应链有限公司	--	12,000.00	2011年04月30日	7,206.00	保证	至2012年4月	否	是
上海合冠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5日(编号:2011-022)	3,500.00	2011年04月30日	0.00	保证	至2012年4月	否	是
东莞市飞马物流有限公司	--	9,500.00	2006年12月01日	1,770.00	保证	至2011年12月	是	是
上海合冠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1年3月16日(编号:2011-006)	3,000.00	2011年03月31日	1,365.00	保证	2012年3月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6,5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3,341.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8,5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8,571.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		6,5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		13,341.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		18,5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		8,571.00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6.8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6.3 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6.4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6.5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5.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5.3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6.5.4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广州市飞马运输有限公司、赵百军、黄壮勉、印健、曹杰、黄壮勉	1、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市飞马运输有限公司承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股东赵百军《兼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和黄山威《兼公司副总经理》分别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公司的股份。 3、股东印健和曹杰分别承诺自持有本公司新增股份之日(即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4、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市飞马运输有限公司于2007年5月7日